

##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### 一、关于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二、关于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核意见

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公司 2011 年 1-6 月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7,986,432.36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42,814,878.22 元，减去 2010 年度已分配利润 72,000,000.00 元，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8,801,310.58 元、资本公积金余额 1,150,409,029.14 元。

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：拟以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交易结束时公司总股本 48,000 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共计转增股本 48,000 万股。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96,000 万股，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70,409,029.14 元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实施现金分派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将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，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监事：杨会德、姚香、张亚男、坑永刚、张成学**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1 年 8 月 5 日